儿童入托、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告家长书

尊敬的家长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》和《常州市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有关规定，所有新入托入学儿童以及托幼机构和学校开学后接收的转学、插班儿童，必须提交《常州市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情况评价表》（以下简称《评价表》），才能办理入托、入学手续。为了让每名儿童均能及时顺利完成报名手续，现将相关要求告知如下：

一、家长或监护人登录常州市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查询与评价平台 http://58.216.151.149:9102/

根据儿童接种疫苗时预留的相关信息按照平台提示登录平台打印《评价表》,家长可在家或到任何有打印条件的电脑上自行打印操作。选用手机号登录方式，如电话号码更改或错误接收不到验证码，请在居住地预防接种单位防保科更新。

二、省外儿童、接种信息查询不到等不能自助打印的，应到居住地预防接种单位办理建卡建证以及补种。完成后，再打印《评价表》。